

中 華 民 國 111 年 度

4-22

(111年1月1日至111年12月31日)

中 央 政 府 總 決 算

臺灣南投地方法院單位決算



臺灣南投地方法院編印

臺灣南投地方法院 111 年度單位決算

目 次

一、總說明.....	1-8
二、決算報表	
(一)主要表	
1. 歲入來源別決算表.....	10-13
2. 歲出政事別決算表.....	14-15
3. 歲出機關別決算表.....	16-21
4. 以前年度歲入來源別轉入數決算表.....	22-23
5. 以前年度歲出政事別轉入數決算表.....	24-25
6. 以前年度歲出機關別轉入數決算表.....	26-27
(二)附屬表	
1. 歲出用途別決算分析表.....	28-29
2. 歲出用途別決算累計表.....	30-33
3. 繳付公庫數分析表.....	34-37
4. 公庫撥入數分析表.....	38-41
5. 歲入保留分析表.....	42
6. 歲入餘絀（或減免、註銷）分析表.....	43-44
7. 歲出賸餘（或減免、註銷）分析表.....	46-47
8. 人事費分析表.....	48-49
9. 增購及汰換車輛明細表.....	50-51
10. 補、捐（獎）助其他政府機關或團體個人經費報告表.....	52-53
11. 委託辦理計畫（事項）經費報告表.....	54-55
12. 歲出按職能及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56-59
三、會計報表	
(一)主要表	
1. 平衡表.....	60
2. 收入支出表.....	61
(二)附屬表	
1. 平衡表科目明細表.....	62-82
2. 長期投資、固定資產、遞耗資產及無形資產變動表.....	84-85
四、參考表	
1. 決算與會計收支對照表.....	86
2. 現金出納表.....	87-88
3. 國有財產目錄總表.....	89
4.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 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90-100

臺灣南投地方法院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一、財務報告之簡述

(一) 歲入預算執行結果：

1. 本年度部份：

本年度預算數 64,192,000 元，決算數 70,231,739 元(含實現數 70,199,745 元及應收數 31,994 元)，占預算數 109.41%，超收 6,039,739 元，各項收入執行情形略述如下：

- (1) 罰金罰鍰及怠金：本年度預算數 60,000 元，決算數 150,000 元，占預算數 250.00%，超收 90,000 元。
- (2) 沒入及沒收財物：本年度預算數 814,000 元，決算數 1,907,063 元，占預算數 234.28%，超收 1,093,063 元。
- (3) 賠償收入：本年度無預算數，決算數 27,516 元，超收 27,516 元。
- (4) 司法規費收入：本年度預算數 60,631,000 元，決算數 62,464,371 元(含實現數 62,432,377 元及應收數 31,994 元)，占預算數 103.02%，超收 1,833,371 元。
- (5) 使用規費收入：本年度預算數 780,000 元，決算數 713,299 元，占預算數 91.45%，短收 66,701 元。
- (6) 財產孳息：本年度預算數 1,000 元，決算數 1,400 元，占預算數 140.00%，超收 400 元。
- (7) 廢舊物資售價：本年度預算數 25,000 元，決算數 893,352 元，占預算數 3,573.41%，超收 868,352 元。
- (8) 雜項收入：本年度預算數 1,881,000 元，決算數 4,074,738 元，占預算數 216.63%，超收 2,193,738 元。

2. 以前年度部分：

- (1) 罰金罰鍰及怠金：係應收罰金罰鍰，以前年度(110)轉入數-應收數 60,000 元，本年度減免(註銷)數-應收數 60,000 元。
- (2) 司法規費收入：係應收民事訴訟裁判費，以前年度(110)轉入數-應收數 138,106 元，本年度減免(註銷)數-應收數 134,657 元，本年度實現數-應收數 3,449 元。

臺灣南投地方法院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二) 歲出預算執行結果

1. 本年度部份：

甲、本機關部分：

本年度預算數 347,833,000 元，決算數 339,553,762 元，占預算數 97.62%，賸餘數為 8,279,238 元，各工作計畫辦理情形詳如下述：

- (1) 一般行政：本年度預算數 311,766,000 元，決算數 304,267,529 元，占預算數 97.59%，預算賸餘數 7,498,471 元，係人事費賸餘 7,410,848 元，業務費賸餘 77,461 元，獎補助費賸餘 10,000 元，設備及投資賸餘 162 元，於年度結束時由國庫自動收回。
- (2) 審判業務：本年度預算數 32,250,000 元，決算數 32,082,868 元，占預算數 99.48%，預算賸餘數 167,132 元，係業務費賸餘 166,685 元，設備及投資賸餘 447 元，於年度結束時由國庫自動收回。
- (3) 交通及運輸設備：本年度預算數 3,304,000 元，決算數 3,203,365 元，占預算數 96.95%，預算賸餘數 100,635 元，係財物採購結餘數，於年度結束時由國庫自動收回。
- (4) 第一預備金：本年度預備金預算數 513,000 元，並未動支，於年度結束時全數由國庫自動收回。

乙、統籌支出部分：

- (1)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全年請撥數 2,903,780 元，支出實現數 2,903,780 元。
- (2)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全年請撥數 10,721,673 元，支出實現數 10,721,673 元。
- (3) 調整軍公教人員待遇準備(3477013400)：全年請撥數 8,061,587 元，支出實現數 8,061,587 元。
- (4) 調整軍公教人員待遇準備(7677017600)：全年請撥數 99,756 元，支出實現數 99,756 元。

2. 以前年度部分：

一般行政：係本院國民法官法庭及相關空間裝修工程，以前年度(110)轉入數-保留數為 770,799 元，本年度實現數-保留數 770,799 元，已全數執行完畢。

臺灣南投地方法院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三) 平衡表重要科目金額及內容之簡述：

1. 專戶存款：814,889,041 元，係存放存入保證金、應付代收款及應付保管款等。
2. 應收帳款：31,994 元，係應收民事訴訟裁判費。
3. 土地：208,288,534 元，係辦公房屋及職務宿舍等之土地。
4. 房屋建築及設備：261,058,541 元，係辦公房屋、職務宿舍及廁所等建築及設備。
5. 累計折舊-房屋建築及設備：110,805,382 元，係依規定提列房屋建築及設備之折舊。
6. 機械及設備：48,736,190 元，係主機系統網路儲存伺服器、磁碟陣列儲存系統、個人電腦及印表機等設備。
7. 累計折舊-機械及設備：31,645,096 元，係依規定提列機械及設備之折舊。
8. 交通及運輸設備：20,062,067 元，係公務用車、無線電收發信機及監視系統等設備。
9. 累計折舊-交通及運輸設備：10,954,347 元，係依規定提列交通及運輸設備之折舊。
10. 雜項設備：34,286,243 元，係影印機、冷氣機及辦公桌等設備。
11. 累計折舊-雜項設備：26,588,547 元，係依規定提列雜項設備之折舊。
12. 電腦軟體：22,294 元，係本院司法大廈空調系統控制軟體。
13. 應付代收款：589,202 元，係員工薪津各項代扣款、民事強制執行案件員警差旅費、消費者債務清理預納郵資、家事預納款等代收款項。
14. 存入保證金：52,431,246 元，係當事人繳交之刑事保證金及廠商繳交之履約保證金、保固保證金等。
15. 應付保管款：761,868,593 元，係保管當事人繳交之民事強制執行案款、提存款、贓證物款及提撥離職儲金公自提等。

臺灣南投地方法院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二、財務狀況之分析

平衡表各科目本年度與上年度之比較：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 年度別	本年度 (A)	上年度 (B)	本年度與上年度比較		差異達 5 億元或 20% 以上原因說明
			增減數 (C)=(A)-(B)	增減% (C)/(B)*100	
資產	1,207,381,532	1,291,107,563	-83,726,031	-6.48%	
專戶存款	814,889,041	900,525,152	-85,636,111	-9.51%	
應收帳款	31,994	198,106	-166,112	-83.85%	係應收罰金罰鍰及怠金、 應收民事訴訟裁判費較上 年度減少所致。
土地	208,288,534	208,268,304	20,230	0.01%	
房屋建築及設備	261,058,541	260,810,441	248,100	0.10%	
減：累計折舊-房 屋建築及設備	-110,805,382	-106,248,396	-4,556,986	4.29%	
機械及設備	48,736,190	42,338,210	6,397,980	15.11%	
減：累計折舊-機 械及設備	-31,645,096	-26,294,719	-5,350,377	20.35%	係依規定提列折舊所致。
交通及運輸設備	20,062,067	17,602,511	2,459,556	13.97%	
減：累計折舊-交 通及運輸設備	-10,954,347	-12,793,355	1,839,008	-14.37%	
雜項設備	34,286,243	33,265,727	1,020,516	3.07%	
減：累計折舊- 雜項設備	-26,588,547	-26,601,598	13,051	-0.05%	
電腦軟體	22,294	37,180	-14,886	-40.04%	係依規定提列攤銷及辦理 減損登記所致。
負債	814,889,041	900,525,152	-85,636,111	-9.51%	
應付代收款	589,202	9,490,838	-8,901,636	-93.79%	係因辦理司法院撥入「國 民法官法庭及相關空間整 修及設備經費」等代收款 執行完畢所致。
存入保證金	52,431,246	53,186,708	-755,462	-1.42%	
應付保管款	761,868,593	837,847,606	-75,979,013	-9.07%	
淨資產	392,492,491	390,582,411	1,910,080	0.49%	

三、重要施政計畫執行成果之說明

(一) 已完成施政計畫重點概述：

- 1.貫徹各項行政革新，加強業務檢查，期以清廉、守法的精神，維護司法尊嚴，提高司法公信力。
- 2.維護審判獨立，增進人民對司法之信賴，促請法官切實做到公正、公平辦案，加強推動民事事件集中審理制度、刑事案件則採合議審制，實施法庭交互詰問，以強化第一審法院認定事實之功能。為提高裁判品質，民、刑事各庭每季各召開庭務會議，集思廣益，相互溝通，而達成共識，避免裁判歧異。本年度結案速度，民事(含家事)為 126.17 日，刑事(含少年事件)為 134.67 日。
- 3.辦理民事調解、和解，儘量給予當事人方便，並以懇切之態度，對兩造作適當之勸導，妥適分析利弊得失，勸誡雙方終止爭訟，促成調解或和解成立。為充分利用社會資源，敦聘素孚眾望之地方公正人士為調解委員，協助法官、司法事務官處理相關調解業務，以提高調解成立機率，發揮調解制度功能。本年度調解成立件數占成立與不成立件數 38.53%，和解成立件數占第一審終結件數扣除除權判決件數 12.57%。其他諸如交通、水利以及勞資爭議等事件，均專責妥慎處理。
- 4.為保障人民權益，加強民事執行，除遴選優秀勇於任事人員辦理執行工作，且加強考核。又為期落實便民，凡遇急迫事件，雖逢假日，凡經當事人請求並經法官同意均立即辦理。本年度受理 41,000 件，終結 38,749 件，未結 2,251 件，平均每件結案速度為 21.47 日。
- 5.為強化少年法庭功能，提高少年輔導成效，每件新案皆由少年調查官透過家訪製作個案調查報告，並於審理日期出庭陳述意見。保護管束方面，個案處遇監督與輔導並重、與千禧龍基金會及想飛全人關懷協會等社福團體辦理少年戒除成癮行為、就業、休閒、自我成長及親職教育等講座或團體活動，舉辦慰勉受感化教育及受刑事處分少年活動、受感化教育少年心理諮商等活動、設計多樣化之課程執行假日生活輔導，與草屯療養院合作辦理少年精神暨心理鑑定及治療，並提供物質濫用之矯治。另與多家福利、教養機構簽約辦理安置輔導業務，聘請 28 位輔導及保護志工協助觀護業務，績效良好，並依少年事件處理法第 29 條規定推動少年修復式司法協助少年關係修復健全成長。本年度執行保護管束少年計舊收 177 人，新收 74 人，終結 75 人，未結 176 人；審前調查舊收 65 人，新收 343 人，終結 278 人，未結 130 人；假日生活輔導舊收 48 人，新收 65 人，終結 53 人，未結 60 人。
- 6.本院公證業務處理，力求簡便、迅速，繪製流程圖，及相關例稿，使當事人一目瞭然、頗獲好評。為便民禮民，雖遇假日，凡有要求辦理公證結婚者，均欣然辦理。為積極推廣公證，於轄區內之埔里簡易庭成立埔里公證分處，每週辦理一次公證業務，以達便民之效，及印製多種法律簡介，讓民眾了解其意義和效力，並利用各種集會，宣導有關公證法令與常識，對疏減訟源，深具裨益。
- 7.加強非訟事件處理，設置非訟事件處理中心，指定法官、書記官專責辦理，全程電腦處理，迅速流暢。全年受理共 19,437 件，已結 18,802 件。
- 8.本院為加強便民服務與檢察署於大廈大廳，設置聯合服務處，除指派法官助理為民眾服務外，並備書狀、例稿，供當事人參考取用，同時將各書狀範例上網供民眾下載。又與當事人有直接關係之事項諸如收文、收狀、國庫、提存等業務，在一樓設置單一窗口，採櫃檯化面對面座談方式為民服務。

臺灣南投地方法院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二)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

1. 本年度部分：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一般行政	一. 力行公平考核獎懲，端正優良司法風氣。 二. 加強訴訟輔導及便民禮民服務。 三. 預防追查破壞司法信譽案件。 四. 研究發展與管制考核。 五. 加強檔案及財產管理。 六. 推展司法業務電腦化，加強資訊管理與運用，提升司法工作效率。	(一) 健全法院人事制度，加強行政監督，力行公平考核獎懲。 (二) 加強便民、禮民措施及辦理訴訟輔導，推廣法律常識，落實法治基礎。 (三) 端正司法風氣，檢肅貪瀆不法，嚴查破壞司法信譽案件，以維護優良風紀與司法尊嚴。 (四) 加強研究發展，注重理論與實務相結合；力行管制考核，增進司法業務績效。 (五) 加強法院安全措施，維護法庭秩序。 (六) 推動司法業務電腦化，積極推展已開發電腦軟體系統，使各個業務電腦系統能順利運作。	(一) 貫徹各項行政革新，力求合法、公正、公平；經費支用，以節約為原則。 (二) 全面推動法庭記錄電腦化，加強書記官電腦中文輸入法訓練。 (三) 本院為達到落實便民、禮民，提昇服務績效之目標，除力行準時開庭及敦請法官能儘速審結案件，並妥適裁判外，對於非訟事件、提存事件、法人登記事件及公證事件，均要求隨到隨辦；非訟事件、提存事件及法人登記事件並已電腦化，工作流程極為迅速；此外，本院轄區幅員遼闊，為服務偏遠地區民眾，另於埔里設公證分處，由公證人每週前往辦理公證事件；又為服務民眾，特與檢察署合設聯合服務處，專人辦理訴訟輔導，除解答民眾法律問題外，並印製多項訴訟文書例稿與範例供民眾參考、取用；而收文、收費、出納、國庫及提存等與民眾接觸頻繁之單位，集中設置單一窗口作業辦公室，採櫃檯化面對面座談方式為民服務。 (四) 擬定作業計畫項目，實施追蹤考核，並視業務需要選定管制檢查項目，加強業務檢查。 (五) 設置檢舉信箱及電話，使民眾知所勇於檢舉，並審慎處理破壞司法信譽案件。	

臺灣南投地方法院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六) 依規定加強檔案管理，維護公有財產並加強檢核。 (七) 均依計畫目標辦理完成。	
審判業務	一. 強化認定事實功能，加強推行民事集中審理。預定以現有人力處理日益增多之民事案件。 二. 加強法官認定事實功能，妥適審理。預定以現有人力處理日益增多之刑事案件。 三. 加強民事執行績效，保障人民權益，提昇調解和解之功能。 四. 提高上訴維持率及結案速度。 五. 加強少年法庭功能。 六. 提高少年輔導成效。 七. 加強處理家事事件。 八. 提高家事事件調解成立率及加強家暴事件被害人保護措施。	(一) 落實法庭交互詰問及推動民事集中審理，強化法院認定事實之功能，以提高民、刑事審判績效。 (二) 妥適辦理重大民、刑事案件，以期速審速結。 (三) 強化民事執行之功能，提高執行績效，以保障合法權益。 (四) 妥適審理毒品、智慧財產權、性侵案件與社會秩序有關案件，以維護治安，保障人權。 (五) 加強辦理少年及家事事務審理、調查及保護輔導業務，提高少年輔導成效，以防制青少年犯罪。 (六) 設置非訟事件處理中心，迅速審理卷證，立即處理。為期疏減訟源，加強辦理公證業務，並擴大公證法律宣導。	(一) 本年度預計辦理民事事件業務19,000件，實際辦結17,677件，達成93.04%。 (二) 本年度預計辦理刑事案件業務9,000件，實際辦結8,295件，達成92.17%。 (三) 本年度預計辦理民事執行業務31,200件，實際辦結38,749件，達成124.20%，係因本年度民事執行業務較預計數增加。 (四) 本年度預計辦理行政訴訟業務3,000件，實際辦結2,979件，達成99.30%。 (五) 本年度預計辦理少年事件業務900件，實際辦結708件，達成78.67%，係因本年度少年事件業務較預計數減少。 (六) 本年度預計辦理家事事件業務3,530件，實際辦結3,887件，達成110.11%。 (七) 本年度預計辦理家事事件調查業務60件，實際辦結28件，達成46.67%，係因本年度家事事件調查業務較預計數減少。 (八) 本年度預計辦理少年事件調查、保護輔導業務650人，實際辦結465人，達成71.54%，係因本年度少年事件調查、保護輔導業務人數較預計數減少。	爾後編列年度預算，促請相關業務單位注意評估辦理。 爾後編列年度預算，促請相關業務單位注意評估辦理。 爾後編列年度預算，促請相關業務單位注意評估辦理。

臺灣南投地方法院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九. 加強非訟事件處理。 十. 迅速審核法人登記及夫妻財產制登記。 十一. 推廣公認證業務。 十二. 簡化提存手續。		(九)本年度預計辦理公證(含認證)業務1,600件,實際辦結1,813件,達成 113.31%。 (十)本年度預計辦理提存業務695件,實際辦結667件,達成95.97%。 (十一)以上業務均依計畫目標辦理完成	
交通及運輸設備	汰購公務車輛。	汰購執行車2輛、勘驗車2輛及觀護車1輛。	已依計畫辦理完成。	
第一預備金	依預算法第22條規定編列,支應各項經費之不足。		本年度未申請動支。	

2. 以前年度部分：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一般行政	打造本院國民法官法庭。	臺灣南投地方法院國民法官法庭及相關空間裝修工程。	辦理國民法官法庭及相關空間裝修工程暨科技設備委託監造服務費、消防查驗及取得室內裝修許可等110年度保留款,已全數完成驗收及付款作業。	

四、其他重要說明：無。

臺灣南投
歲入來源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 算 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計（1）
02				0400000000-2 罰款及賠償收入	874,000	0	874,000
	39			0405510000-0 臺灣南投地方法院	874,000	0	874,000
		01		0405510100-5 罰金罰鍰及怠金	60,000	0	60,000
			01	0405510101-8 罰金罰鍰	60,000	0	60,000
		02		0405510200-0 沒入及沒收財物	814,000	0	814,000
			01	0405510201-2 沒入金	814,000	0	814,000
		03		0405510300-4 賠償收入	0	0	0
			01	0405510301-7 一般賠償收入	0	0	0
03				0500000000-8 規費收入	61,411,000	0	61,411,000
	36			0505510000-6 臺灣南投地方法院	61,411,000	0	61,411,000
		01		0505510200-5 司法規費收入	60,631,000	0	60,631,000
			01	0505510201-8 民事訴訟費	54,684,000	0	54,684,000
		02		0505510202-0 非訟事件費	2,819,000	0	2,819,000
		03		0505510203-3 公證費	3,064,000	0	3,064,000
		04		0505510204-6 行政訴訟費	64,000	0	64,000
	02			0505510300-0 使用規費收入	780,000	0	780,000

地方法院
別決算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算 數				預決算比較增 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實現數	應收數	保留數	合計 (2)		
2,084,579	0	0	2,084,579	1,210,579	238.51
2,084,579	0	0	2,084,579	1,210,579	238.51
150,000	0	0	150,000	90,000	250.00
150,000	0	0	150,000	90,000	250.00
1,907,063	0	0	1,907,063	1,093,063	234.28
1,907,063	0	0	1,907,063	1,093,063	234.28
27,516	0	0	27,516	27,516	
27,516	0	0	27,516	27,516	
63,145,676	31,994	0	63,177,670	1,766,670	102.88
63,145,676	31,994	0	63,177,670	1,766,670	102.88
62,432,377	31,994	0	62,464,371	1,833,371	103.02
56,234,274	31,994	0	56,266,268	1,582,268	102.89
3,234,746	0	0	3,234,746	415,746	114.75
2,909,550	0	0	2,909,550	-154,450	94.96
53,807	0	0	53,807	-10,193	84.07
713,299	0	0	713,299	-66,701	91.45

臺灣南投
歲入來源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 算 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計（1）
04			01	0505510303-8 資料使用費	780,000	0	780,000
				0700000000-9 財產收入	26,000	0	26,000
			44	0705510000-7 臺灣南投地方法院	26,000	0	26,000
07			01	0705510100-1 財產孳息	1,000	0	1,000
			01	0705510103-0 租金收入	1,000	0	1,000
			02	0705510500-0 廢舊物資售價	25,000	0	25,000
			46	1200000000-8 其他收入	1,881,000	0	1,881,000
				1205510000-6 臺灣南投地方法院	1,881,000	0	1,881,000
			01	1205510200-5 雜項收入	1,881,000	0	1,881,000
			01	1205510210-9 其他雜項收入	1,881,000	0	1,881,000
			02	1205510201-8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0	0	0
				經常門小計	64,192,000	0	64,192,000
				資本門小計	0	0	0
				合計	64,192,000	0	64,192,000

地方法院
別決算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算 數				預決算比較增 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實現數	應收數	保留數	合計 (2)		
713,299	0	0	713,299	-66,701	91.45
894,752	0	0	894,752	868,752	3,441.35
894,752	0	0	894,752	868,752	3,441.35
1,400	0	0	1,400	400	140.00
1,400	0	0	1,400	400	140.00
893,352	0	0	893,352	868,352	3,573.41
4,074,738	0	0	4,074,738	2,193,738	216.63
4,074,738	0	0	4,074,738	2,193,738	216.63
4,074,738	0	0	4,074,738	2,193,738	216.63
4,073,206	0	0	4,073,206	2,192,206	216.54
1,532	0	0	1,532	1,532	
70,199,745	31,994	0	70,231,739	6,039,739	109.41
0	0	0	0	0	
70,199,745	31,994	0	70,231,739	6,039,739	109.41

經資門併計

科 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及 編 號	原預算數	預 算 增 減 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04				3400000000-1 司法支出	355,894,587	0	0	0
						0	0	0
		01		3405510100-4 一般行政	311,766,000	0	0	0
						0	0	0
		02		3405511000-5 審判業務	32,250,000	0	0	0
						0	0	0
		03		3405519000-9 一般建築及設備	3,304,000	0	0	0
						0	0	0
		04		3405519800-5 第一預備金	513,000	0	0	0
						0	0	0
		01		3477013400-0 調整軍公教人員待遇準備	8,061,587	0	0	0
						0	0	0
26				7600000000-8 退休撫卹給付支出	10,821,429	0	0	0
						0	0	0
		01		7606205300-6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10,721,673	0	0	0
						0	0	0
		01		7677017600-7 調整軍公教人員待遇準備	99,756	0	0	0
						0	0	0
32				8900000000-0 其他支出	2,903,780	0	0	0
						0	0	0
		01		8903304500-4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 教育補助	2,903,780	0	0	0
						0	0	0
				合計	369,619,796	0	0	0
						0	0	0

地方法院
別決算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 (1)	決算數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率 (2)/(1)%
	實現數	保留數		
	應付數	合計(2)		
355,894,587	347,615,349	0	-8,279,238	97.67
	0	347,615,349		
311,766,000	304,267,529	0	-7,498,471	97.59
	0	304,267,529		
32,250,000	32,082,868	0	-167,132	99.48
	0	32,082,868		
3,304,000	3,203,365	0	-100,635	96.95
	0	3,203,365		
513,000	0	0	-513,000	0.00
	0	0		
8,061,587	8,061,587	0	0	100.00
	0	8,061,587		
10,821,429	10,821,429	0	0	100.00
	0	10,821,429		
10,721,673	10,721,673	0	0	100.00
	0	10,721,673		
99,756	99,756	0	0	100.00
	0	99,756		
2,903,780	2,903,780	0	0	100.00
	0	2,903,780		
2,903,780	2,903,780	0	0	100.00
	0	2,903,780		
369,619,796	361,340,558	0	-8,279,238	97.76
	0	361,340,558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 算 數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及 編 號	原 預 算 數	預 算 增 減 數		
						預 算 追 加 (減) 數	動 支 第 二 預 備 金 數	預 算 調 整 數
						動 支 第 一 預 備 金 數	經 費 流 用 數	小 計
04				0005000000-9 司法院主管				
	22			0005510000-9 臺灣南投地方法院	347,833,000	0	0	0
				經常門小計	341,550,000	0	0	0
				資本門小計	6,283,000	0	0	0
		01		3405510100-4 一般行政	309,546,000	0	0	0
				10 人事費	286,710,000	0	0	0
				20 業務費	22,776,000	0	0	0
				40 獎補助費	60,000	0	0	0
		01		3405510100-4* 一般行政	2,220,000	0	0	0
				30 設備及投資	2,220,000	0	0	0
		02		3405511000-5 審判業務	31,491,000	0	0	0
				20 業務費	31,491,000	0	0	0
		02		3405511000-5* 審判業務	759,000	0	0	0
				30 設備及投資	759,000	0	0	0
	03			3405519000-9 一般建築及設備	3,304,000	0	0	0

地方法院
別決算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 (1)	決算數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率 (2)/(1)%
	實現數	保留數		
	應付數	合計(2)		
347,833,000	339,553,762	0	-8,279,238	97.62
	0	339,553,762		
341,550,000	333,372,006	0	-8,177,994	97.61
	0	333,372,006		
6,283,000	6,181,756	0	-101,244	98.39
	0	6,181,756		
309,546,000	302,047,691	0	-7,498,309	97.58
	0	302,047,691		
286,710,000	279,299,152	0	-7,410,848	97.42
	0	279,299,152		
22,776,000	22,698,539	0	-77,461	99.66
	0	22,698,539		
60,000	50,000	0	-10,000	83.33
	0	50,000		
2,220,000	2,219,838	0	-162	99.99
	0	2,219,838		
2,220,000	2,219,838	0	-162	99.99
	0	2,219,838		
31,491,000	31,324,315	0	-166,685	99.47
	0	31,324,315		
31,491,000	31,324,315	0	-166,685	99.47
	0	31,324,315		
759,000	758,553	0	-447	99.94
	0	758,553		
759,000	758,553	0	-447	99.94
	0	758,553		
3,304,000	3,203,365	0	-100,635	96.95
	0	3,203,365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 算 數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及 編 號	原 預 算 數	預 算 增 減 數		
						預 算 追 加 (減) 數	動 支 第 二 預 備 金 數	預 算 調 整 數
						動 支 第 一 預 備 金 數	經 費 流 用 數	小 計
02			01	3405519011-5* 交通及運輸設備	3,304,000	0	0	0
						0	0	0
			30	設備及投資	3,304,000	0	0	0
						0	0	0
			04	3405519800-5 第一預備金	513,000	0	0	0
						0	0	0
			60	預備金	513,000	0	0	0
						0	0	0
				8903304500-4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	2,903,780	0	0	0
						0	0	0
			10	人事費	2,903,780	0	0	0
						0	0	0
05				經常門小計	2,903,780	0	0	0
						0	0	0
				7606205300-6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10,721,673	0	0	0
						0	0	0
			10	人事費	10,721,673	0	0	0
						0	0	0
				經常門小計	10,721,673	0	0	0
						0	0	0
			29	3477013400-0 調整軍公教人員待遇準備	8,061,587	0	0	0
						0	0	0
			10	人事費	8,061,587	0	0	0
						0	0	0
29				7677017600-7 調整軍公教人員待遇準備	99,756	0	0	0
						0	0	0
			10	人事費	99,756	0	0	0
						0	0	0
				經常門小計	8,161,343	0	0	0
						0	0	0

地方法院
別決算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 (1)	決算數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率 (2)/(1)%
	實現數	保留數		
	應付數	合計(2)		
3,304,000	3,203,365	0	-100,635	96.95
	0	3,203,365		
3,304,000	3,203,365	0	-100,635	96.95
	0	3,203,365		
513,000	0	0	-513,000	0.00
	0	0		
513,000	0	0	-513,000	0.00
	0	0		
2,903,780	2,903,780	0	0	100.00
	0	2,903,780		
2,903,780	2,903,780	0	0	100.00
	0	2,903,780		
2,903,780	2,903,780	0	0	100.00
	0	2,903,780		
10,721,673	10,721,673	0	0	100.00
	0	10,721,673		
10,721,673	10,721,673	0	0	100.00
	0	10,721,673		
10,721,673	10,721,673	0	0	100.00
	0	10,721,673		
8,061,587	8,061,587	0	0	100.00
	0	8,061,587		
8,061,587	8,061,587	0	0	100.00
	0	8,061,587		
99,756	99,756	0	0	100.00
	0	99,756		
99,756	99,756	0	0	100.00
	0	99,756		
8,161,343	8,161,343	0	0	100.00
	0	8,161,343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及 編 號	原預算數	預 算 增 減 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統籌科目小計	21,786,796	0	0	0
						0	0	0
				合計	369,619,796	0	0	0
						0	0	0

地方法院
別決算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 (1)	決算數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率 (2)／(1)%
	實現數	保留數		
	應付數	合計(2)		
21,786,796	21,786,796	0	0	100.00
	0	21,786,796		
369,619,796	361,340,558	0	-8,279,238	97.76
	0	361,340,558		

臺灣南投
以前年度歲入來源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年度別	科 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本年度減免(註銷)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應收數	應收數
						保留數	保留數
110	02	40	01		0400000000-2 罰款及賠償收入	60,000	60,000
						0	0
					0405510000-0 臺灣南投地方法院	60,000	60,000
						0	0
					0405510100-5 罰金罰鍰及怠金	60,000	60,000
						0	0
					0405510101-8 罰金罰鍰	60,000	60,000
						0	0
	03	37	01		0500000000-8 規費收入	138,106	134,657
						0	0
					0505510000-6 臺灣南投地方法院	138,106	134,657
						0	0
					0505510200-5 司法規費收入	138,106	134,657
						0	0
					0505510201-8 民事訴訟費	138,106	134,657
						0	0
					小 計	198,106	194,657
						0	0
					經常門小計	198,106	194,657
						0	0
					合 計	198,106	194,657
						0	0

地方法院
別轉入數決算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實現數	本年度調整數	本年度未結清數
應收數	應收數	應收數
保留數	保留數	保留數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3,449	0	0
0	0	0
3,449	0	0
0	0	0
3,449	0	0
0	0	0
3,449	0	0
0	0	0
3,449	0	0
0	0	0
3,449	0	0
0	0	0
3,449	0	0
0	0	0
3,449	0	0
0	0	0
3,449	0	0
0	0	0

臺灣南投
以前年度歲出政事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年 度 別	科 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本年度減免(註銷)數
	款	項	目	節	應付數	應付數
					保留數	保留數
110	04			01	3400000000-1 司法支出	0
					770,799	0
					3405510100-4 一般行政	0
					770,799	0
					小 計	0
					770,799	0
					合 計	0
					770,799	0

地方法院
別轉入數決算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實現數	本年度調整數	本年度未結清數
應付數	應付數	應付數
保留數	保留數	保留數
0	0	0
770,799	0	0
0	0	0
770,799	0	0
0	0	0
770,799	0	0
0	0	0
770,799	0	0

臺灣南投
以前年度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年度別	科 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本年度減免(註銷)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應付數	應付數
						保留數	保留數
110	04				0005000000-9 司法院主管		
		22			0005510000-9 臺灣南投地方法院	0	0
			01		3405510100-4 一般行政	770,799	0
					20 業務費	0	0
						770,799	0
					小 計	0	0
						770,799	0
					經常門小計	0	0
						770,799	0
					資本門小計	0	0
						0	0
					合 計	0	0
						770,799	0

地方法院
別轉入數決算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實現數	本年度調整數	本年度未結清數
應付數	應付數	應付數
保留數	保留數	保留數
0	0	0
770,799	0	0
0	0	0
770,799	0	0
0	0	0
770,799	0	0
0	0	0
770,799	0	0
0	0	0
770,799	0	0
0	0	0
0	0	0
0	0	0
770,799	0	0

臺灣南投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科目					經常支出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人事費	業務費	獎補助費	債務費	小計
04	22			0005000000-9 司法院主管					
				0005510000-9 臺灣南投地方法院	279,299,152	54,022,854	50,000	0	333,372,006
				01 3405510100-4 一般行政	279,299,152	22,698,539	50,000	0	302,047,691
				02 3405511000-5 審判業務	0	31,324,315	0	0	31,324,315
				03 3405519000-9 一般建築及設備	0	0	0	0	0
				01 3405519011-5 交通及運輸設備	0	0	0	0	0
				小 計	279,299,152	54,022,854	50,000	0	333,372,006
				合 計	279,299,152	54,022,854	50,000	0	333,372,006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29

臺灣南投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用途別科目名稱及編號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一般行政	審判業務	交通及運輸設備
10人事費	279,299,152	0	0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57,842,172	0	0
1020 約聘僱人員待遇	20,133,513	0	0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6,293,860	0	0
1030 獎金	37,319,701	0	0
1035 其他給與	4,181,994	0	0
1040 加班值班費	18,628,407	0	0
1045 退休退職給付	99,530	0	0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17,097,433	0	0
1055 保險	17,702,542	0	0
20業務費	22,698,539	31,324,315	0
2003 教育訓練費	33,200	0	0
2006 水電費	3,406,673	0	0
2009 通訊費	95,514	14,254,389	0
2018 資訊服務費	1,202,966	0	0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10,788	0	0
2024 稅捐及規費	70,461	0	0
2027 保險費	157,054	644	0
2030 兼職費	4,046	0	0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361,192	0	0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91,310	4,330,444	0
2039 委辦費	0	1,711,080	0
2051 物品	4,222,678	3,321,002	0
2054 一般事務費	6,484,645	3,964,058	0
2057 給養費	0	237,375	0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3,499,821	0	0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607,676	0	0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2,115,278	0	0
2072 國內旅費	80,717	3,505,323	0
2081 運費	161,160	0	0
2093 特別費	93,360	0	0
30設備及投資	2,219,838	758,553	3,203,365
3020 機械設備費	1,529,500	0	0
3025 運輸設備費	0	0	3,203,365

地方法院
決算累計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合計
				279,299,152
				157,842,172
				20,133,513
				6,293,860
				37,319,701
				4,181,994
				18,628,407
				99,530
				17,097,433
				17,702,542
				54,022,854
				33,200
				3,406,673
				14,349,903
				1,202,966
				10,788
				70,461
				157,698
				4,046
				361,192
				4,421,754
				1,711,080
				7,543,680
				10,448,703
				237,375
				3,499,821
				607,676
				2,115,278
				3,586,040
				161,160
				93,360
				6,181,756
				1,529,500
				3,203,365

臺灣南投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用途別科目名稱及編號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一般行政	審判業務	交通及運輸設備
3035 雜項設備費	690,338	758,553	0
40獎補助費	50,000	0	0
4085 獎勵及慰問	50,000	0	0
小計	304,267,529	32,082,868	3,203,365
合計	304,267,529	32,082,868	3,203,365

地方法院
決算累計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合計
				1,448,891
				50,000
				50,000
				339,553,762
				339,553,762

臺灣南投
繳付公庫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項目	歲入實現數 (1)	減項： 歲入待納庫數 (2)	加項
			以前年度待 納庫繳庫數 (3)
合計	70,203,194	0	0
本年度	70,199,745	0	0
0405510101 罰金罰鍰	150,000	0	0
0405510201 沒入金	1,907,063	0	0
0405510301 一般賠償收入	27,516	0	0
0505510201 民事訴訟費	56,234,274	0	0
0505510202 非訟事件費	3,234,746	0	0
0505510203 公證費	2,909,550	0	0
0505510204 行政訴訟費	53,807	0	0
0505510303 資料使用費	713,299	0	0
0705510103 租金收入	1,400	0	0
0705510500 廢舊物資售價	893,352	0	0
1205510201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1,532	0	0
1205510210 其他雜項收入	4,073,206	0	0
以前年度	3,449	0	0
一、以前年度應收(保留)數	3,449	0	0
110年度 0505510201 民事訴訟費	3,449	0	0
二、以前年度歲入納庫款	0	0	0
三、收回以前年度支出賸餘款	0	0	0
1. 以前年度已撥繳之暫付、預付款 支用收回	0	0	0
2. 審計部修正減列支出實現數	0	0	0

地方法院
數分析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加 項					繳付公庫數 (9)=(1)-(2)+(3)+ (4)+(5)+(6)+ (7)+(8)
以前年度撥款於本年度繳還數			預收款 (7)	剔除經費 (8)	
材料 (4)	存出保證金 (5)	其他應收款 (6)			
0	0	0	0	0	70,203,194
0	0	0	0	0	70,199,745
0	0	0	0	0	150,000
0	0	0	0	0	1,907,063
0	0	0	0	0	27,516
0	0	0	0	0	56,234,274
0	0	0	0	0	3,234,746
0	0	0	0	0	2,909,550
0	0	0	0	0	53,807
0	0	0	0	0	713,299
0	0	0	0	0	1,400
0	0	0	0	0	893,352
0	0	0	0	0	1,532
0	0	0	0	0	4,073,206
0	0	0	0	0	3,449
0	0	0	0	0	3,449
0	0	0	0	0	3,449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臺灣南投
繳付公庫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項目	歲入實現數 (1)	減項： 歲入待納庫數 (2)	加項
			以前年度待 納庫繳庫數 (3)
3. 審計部修正減列應付數-已撥款	0	0	0
4. 審計部修正減列支出保留數-已撥款	0	0	0
5. 保留數、應付款-已撥款部分收回 不再繼續支用	0	0	0
6. 收回以前年度撥款之存出保證金	0	0	0
7. 收回以前年度撥款之零用金	0	0	0
8. 領用以前年度撥款之材料	0	0	0
四、收回剔除經費	0	0	0

地方法院
數分析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加 項					繳付公庫數 (9)=(1)-(2)+(3)+ (4)+(5)+(6)+ (7)+(8)
以前年度撥款於本年度繳還數			預收款 (7)	剔除經費 (8)	
材料 (4)	存出保證金 (5)	其他應收款 (6)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臺灣南投
公庫撥入

中華民國

經費門併計

項目	歲出實現數 (1)	加 項		
		預付款 (2)	材料 (3)	存出保證金 (4)
合計	362,111,357	0	0	0
本年度	361,340,558	0	0	0
一、本年度經費	339,553,762	0	0	0
3405510100 一般行政	304,267,529	0	0	0
3405511000 審判業務	32,082,868	0	0	0
34055190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3,203,365	0	0	0
二、統籌科目	21,786,796	0	0	0
3477013400 調整軍公教人員待遇準備	8,061,587	0	0	0
760620530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10,721,673	0	0	0
7677017600 調整軍公教人員待遇準備	99,756	0	0	0
8903304500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	2,903,780	0	0	0
以前年度	770,799	0	0	0
一、以前年度應付(保留)數	770,799	0	0	0
110年度 3405510100 一般行政	770,799	0	0	0
二、退還以前年度收入數	0	0	0	0
091年度 0505510201 民事訴訟費	0	0	0	0
104年度 0505510201 民事訴訟費	0	0	0	0
107年度 0505510201 民事訴訟費	0	0	0	0
108年度 0505510201 民事訴訟費	0	0	0	0
108年度 0505510202 非訟事件費	0	0	0	0
109年度 0505510201 民事訴訟費	0	0	0	0

地方法院
數分析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加項		減項： 以前年度撥款於本年度實 現數 (7)	公庫撥入數 (8)=(1)+(2)+(3)+ (4)+(5)+(6)-(7)	歲出應付、保留數公 庫未撥入數
退還收入(預收)款 (5)	其他應收款 (6)			
4,262,102	0	0	366,373,459	0
0	0	0	361,340,558	0
0	0	0	339,553,762	0
0	0	0	304,267,529	0
0	0	0	32,082,868	0
0	0	0	3,203,365	0
0	0	0	21,786,796	0
0	0	0	8,061,587	0
0	0	0	10,721,673	0
0	0	0	99,756	0
0	0	0	2,903,780	0
4,262,102	0	0	5,032,901	0
0	0	0	770,799	0
0	0	0	770,799	0
4,262,102	0	0	4,262,102	0
34,137	0	0	34,137	0
81,388	0	0	81,388	0
12,592	0	0	12,592	0
145,402	0	0	145,402	0
1,000	0	0	1,000	0
481,051	0	0	481,051	0

臺灣南投
公庫撥入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項目	歲出實現數 (1)	加 項		
		預付款 (2)	材料 (3)	存出保證金 (4)
110年度 0505510201 民事訴訟費	0	0	0	0
110年度 0505510202 非訟事件費	0	0	0	0
110年度 0505510204 行政訴訟費	0	0	0	0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41

臺灣南投地方法院

歲入保留分析表

經資門分列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名稱及編號	歲入保留				保留原因說明及因應改善措施
		應收數	保留數	合計	%	
111	0505510201-8 民事訴訟費	31,994	0	31,994	0.06	1.原因：係應收民事訴訟裁判費。 2.因應改善措施：民事執行處已核發債權憑證部分，俟審計部核准後即辦理沖轉；另有案件進行中部份，須視執行結果再依規沖轉處理。
	小計	31,994	0	31,994	0.06	
	合計	31,994	0	31,994	0.06	

臺灣南投地方法院
歲入餘絀(或減免、註銷)分析表

經資門分列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名稱及編號	餘 絀 數 (或減免、註銷數)		餘絀數(或減免、註銷數) 原因說明及因應改善措施
		金額	%	
110	0405510101-8 罰金罰鍰	60,000	100.00	1.原因：係應收罰金罰鍰，已取得債權憑證，報經審計部同意註銷。 2.因應改善措施：加強執行。
	0505510201-8 民事訴訟費	134,657	97.50	1.原因：係應收民事訴訟裁判費，已取得債權憑證，報經審計部同意註銷。 2.因應改善措施：加強執行。
	小計	194,657	98.26	
	以前年度合計	194,657	98.26	
111	0405510101-8 罰金罰鍰	90,000	150.00	1.原因：係增加對原告濫訴行為之罰鍰收入。 2.因應改善措施：餘絀數將作為爾後年度預算估列之參考。
	0405510201-2 沒入金	1,093,063	134.28	1.原因：係因沒入刑事保證金等收入，較預計數增加。 2.因應改善措施：餘絀數將作為爾後年度預算估列之參考。
	0405510301-7 一般賠償收入	27,516		1.原因：係收取廠商未依契約履行之賠償收入。 2.因應改善措施：促請業務單位注意督導廠商依契約執行。
	0505510201-8 民事訴訟費	1,582,268	2.89	
	0505510202-0 非訟事件費	415,746	14.75	
	0505510203-3 公證費	-154,450	-5.04	
	0505510204-6 行政訴訟費	-10,193	-15.93	
	0505510303-8 資料使用費	-66,701	-8.55	
	0705510103-0 租金收入	400	40.00	1.原因：係因場地租金等收入，較預計數增加。 2.因應改善措施：餘絀數將作為爾後年度預算估列之參考。
	0705510500-0 廢舊物資售價	868,352	3,473.41	1.原因：係因出售報廢財產及廢舊物品等件數及售價，較預計數增加。 2.因應改善措施：餘絀數將作為爾後年度預算估列之參考。
	1205510201-8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1,532		1.原因：係收回以前年度休假補助費及工程空汙費等繳庫數。 2.因應改善措施：嗣後將核實依相關規定辦理。

臺灣南投地方法院
歲入餘絀(或減免、註銷)分析表

經資門分列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名稱及編號	餘 絀 數 (或減免、註銷數)		餘絀數(或減免、註銷數) 原因說明及因應改善措施
		金額	%	
	1205510210-9 其他雜項收入	2,192,206	116.54	1.原因：係因提存款逾10年未領依規定繳庫數，較預計數增加。 2.因應改善措施：餘絀數將作為爾後年度預算估列之參考。
	小計	6,039,739	9.41	
	本年度合計	6,039,739	9.41	

臺灣南投
歲出賸餘（或減
中華民國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及編號	賸餘數 (或減免、註銷數)		經常門	
		金額	%	類型	金額
	以前年度合計	0			0
111	3405510100-4 一般行政	7,498,471	2.41	2	7,410,848
				1	87,461
	3405511000-5 審判業務	167,132	0.52	1	166,685
	3405519011-5 交通及運輸設備	100,635	3.05		0
	3405519800-5 第一預備金	513,000	100.00	3	513,000
	小計	8,279,238			8,177,994
	本年度合計	8,279,238			8,177,994

地方法院

免、註銷) 分析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經常門	資本門			備註
賸餘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類型	金額	賸餘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本項經費係依預算法第22條規定編列，本年度未申請動支。		0		
	8	162		
		0		
	8	447		
	8	100,635		
		0		
		101,244		
		101,244		

人事費別	預算數			決算數(2)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計(1)	
一、民意代表待遇	0	0	0	0
二、政務人員待遇	0	0	0	0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65,527,000	0	165,527,000	157,842,172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17,927,000	0	17,927,000	20,133,513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6,835,000	0	6,835,000	6,293,860
六、獎金	40,412,000	0	40,412,000	37,319,701
七、其他給與	4,080,000	0	4,080,000	4,181,994
八、加班值班費	20,700,000	0	20,700,000	18,628,407
九、退休退職給付	0	0	0	99,530
十、退休離職儲金	14,578,000	0	14,578,000	17,097,433
十一、保險	16,651,000	0	16,651,000	17,702,542
十二、調待準備	0	0	0	0
合 計	286,710,000	0	286,710,000	279,299,152

地方法院

分析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人

比較增減數		員工人數		說明
金額 (3)=(2)-(1)	%	預計數	實有數	
0		0	0	
0		0	0	
-7,684,828	-4.64	200	188	
2,206,513	12.31	30	30	
-541,140	-7.92	17	15	
-3,092,299	-7.65	0	0	本院以人事費列支之各項獎金名稱及決算數如下： 1.考績獎金14,982,766元。 2.年終工作獎金22,253,181元。 3.月退休人員年終慰問金28,754元。 4.特殊功勳獎賞-服務獎章獎勵金55,000元。
101,994	2.50	0	0	
-2,071,593	-10.01	0	0	
99,530		0	0	係工友退休依規定加發慰助金及退職補償金99,530元。
2,519,433	17.28	0	0	
1,051,542	6.32	0	0	
0		0	0	1.本院以業務費支付之「臨時人員」支出決算數361,192元，係為使大學法律系(所)學生接觸司法實務及培育優良司法人才，於暑假期間進用工讀生，進用人數6人，為期2個月，計12人次。 2.本院以業務費支付之「勞務承攬」支出決算數8,175,089元，係為辦理債務清理、非訟事件、調解及民事執行、清潔、資訊、電子卷證、駕駛、公文傳遞等業務，進用人數18人。
-7,410,848	-2.58	247	233	

臺灣南投
增購及汰換
中華民國

車輛類別型	預算數/以前年度轉入數				決算金額(含保留數)(2)
	年度別	原預算數/以前年度轉入數	預算增減數	合計(1)	
執行車	111	1,400,000	0	1,400,000	1,343,546
勘驗車	111	1,204,000	0	1,204,000	1,187,546
觀護車	111	700,000	0	700,000	672,273
合 計		3,304,000	0	3,304,000	3,203,365

車輛明細表

單位：新臺幣元；%；輛

比較增減數		車輛數		說明
金額 (3)=(2)-(1)	%	預計購入數	實際購入數	
-56,454	-4.03	2	2	係汰換100年10月及100年11月購置之執行車各1輛。
-16,454	-1.37	2	2	係汰換100年10月購置之勘驗車2輛。
-27,727	-3.96	1	1	係汰換100年11月購置之觀護車1輛。
-100,635	-3.05	5	5	

地方法院
關或團體個人經費報告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計畫執行情形		是否納入受補助單位預算		計畫未完成原因	計畫完成結餘款		備註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 (3)=(1)-(2)	已 完 成	未 完 成				金額	收回繳庫日期	
合計(2)				是	否				
50,000	10,000	V					10,000	1.係發給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 2.預算數60,000元，決算數50,000元，執行率83.33%，預算賸餘數10,000元，主要係因原預估請領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人數為10人，實際支領人數為9人，惟其中1人僅支領中秋慰問金，支領金額共50,000元，故結餘10,000元。	
50,000	10,000						10,000		
50,000	10,000						10,000		
50,000	10,000						10,000		
50,000	10,000						10,000		
50,000	10,000						10,000		

臺灣南投
委託辦理計畫(中華民國

年度別	接受委託單位或個人名稱	委託辦理事項	合約金額	訂約日期	完成時間		本期金	
					預定	實際	科目	實現數
								實現數
111	臺灣金融資產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109-115年度民事執行業務委外拍賣變賣業務	7,212,800	1090218	1151231		審判業務	1,711,080
			7,212,800				科目小計	1,711,080
	小計		7,212,800					1,711,080
	合計		7,212,800					1,711,080

地方法院
事項)經費報告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執 行 數			按政府採購法辦理		委託辦理事項類別 (請勾選)			報 告		評 審		委託事項 (報告)處理			備 註
					委託研究計畫		其他委託事項	有	無	有	無	存參	納入計畫實施	其他	
應付數	保留數	合計	是	否	行政及政策類	科學及技術類									
0	0	1,711,080	v				v								1.本院辦理「109至115年度民事執行業務委外拍賣變賣代辦經費」之計畫總經費7,213,000元，分7年編列，本年度編列第3年經費，編列預算金額1,713,000元。 2.此計畫為109年至115年之年期跨年度執行計畫，迄本(111)年度累計執行數為3,602,480元。 本(111)年度委辦費預算總數為1,713,000元。
0	0	1,711,080													
0	0	1,711,080													
0	0	1,711,080													

臺灣南投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經濟性分類 職能別分類	經 常					
	受僱人員 報酬	商品及勞務 購買支出	債務利息	土地租金支 出	經 常 移 轉	
					對企業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總 計	305,903	49,206	0	0	0	50
01一般公共事務	0	0	0	0	0	0
02防衛	0	0	0	0	0	0
03公共秩序與安全	292,178	49,206	0	0	0	50
04教育	2,904	0	0	0	0	0
05保健	0	0	0	0	0	0
06社會安全與福利	10,821	0	0	0	0	0
07住宅及社區服務	0	0	0	0	0	0
08娛樂、文化與宗教	0	0	0	0	0	0
09燃料與能源	0	0	0	0	0	0
10農、林、漁、牧業	0	0	0	0	0	0
11礦業、製造業及營造業	0	0	0	0	0	0
12運輸及通信	0	0	0	0	0	0
13其他經濟服務	0	0	0	0	0	0
14環境保護	0	0	0	0	0	0
15其他支出	0	0	0	0	0	0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57

臺灣南投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經濟性分類 職能別分類	資本支出						
	資本移轉			土地 購入	無形資 產購入	固定資本形成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對政府	對國外			住宅	非住宅房屋
總計	0	0	0	0	0	0	0
01一般公共事務	0	0	0	0	0	0	0
02防衛	0	0	0	0	0	0	0
03公共秩序與安全	0	0	0	0	0	0	0
04教育	0	0	0	0	0	0	0
05保健	0	0	0	0	0	0	0
06社會安全與福利	0	0	0	0	0	0	0
07住宅及社區服務	0	0	0	0	0	0	0
08娛樂、文化與宗教	0	0	0	0	0	0	0
09燃料與能源	0	0	0	0	0	0	0
10農、林、漁、牧業	0	0	0	0	0	0	0
11礦業、製造業及營造業	0	0	0	0	0	0	0
12運輸及通信	0	0	0	0	0	0	0
13其他經濟服務	0	0	0	0	0	0	0
14環境保護	0	0	0	0	0	0	0
15其他支出	0	0	0	0	0	0	0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59

臺灣南投地方法院 平衡表

中華民國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本年度	上年度	科目名稱	本年度	上年度
1 資產	1,207,381,532	1,291,107,563	2 負債	814,889,041	900,525,152
11 流動資產	814,921,035	900,723,258	21 流動負債	589,202	9,490,838
110103 專戶存款	814,889,041	900,525,152	210302 應付代收款	589,202	9,490,838
110303 應收帳款	31,994	198,106	28 其他負債	814,299,839	891,034,314
14 固定資產	392,438,203	390,347,125	280301 存入保證金	52,431,246	53,186,708
140101 土地	208,288,534	208,268,304	280401 應付保管款	761,868,593	837,847,606
140401 房屋建築及設備	261,058,541	260,810,441	3 淨資產	392,492,491	390,582,411
減: 140402 累計折舊—房屋建築及設備	-110,805,382	-106,248,396	31 資產負債淨額	392,492,491	390,582,411
140501 機械及設備	48,736,190	42,338,210	310101 資產負債淨額	392,492,491	390,582,411
減: 140502 累計折舊—機械及設備	-31,645,096	-26,294,719			
140601 交通及運輸設備	20,062,067	17,602,511			
減: 140602 累計折舊—交通及運輸設備	-10,954,347	-12,793,355			
140701 雜項設備	34,286,243	33,265,727			
減: 140702 累計折舊—雜項設備	-26,588,547	-26,601,598			
16 無形資產	22,294	37,180			
160102 電腦軟體	22,294	37,180			
合 計	1,207,381,532	1,291,107,563	合 計	1,207,381,532	1,291,107,563

備註:

保管有價證券(應付保管有價證券) 37,200,000元、保證品(應付保證品) 21,185,844元、債權憑證(待抵銷債權憑證) 223元

臺灣南投地方法院

收入支出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金 額		
	本年度 (1)	上年度 (2)	比較增減數 (3)=(1)-(2)
收入	436,605,198	399,747,060	36,858,138
公庫撥入數	366,373,459	340,379,012	25,994,447
罰款及賠償收入	2,084,579	1,299,328	785,251
規費收入	63,177,670	52,783,848	10,393,822
財產收益	894,752	210,430	684,322
其他收入	4,074,738	5,074,442	-999,704
支出	439,102,355	403,943,546	35,158,809
繳付公庫數	70,203,194	59,169,942	11,033,252
人事支出	301,085,948	280,920,852	20,165,096
業務支出	54,793,653	51,419,464	3,374,189
獎補助支出	50,000	48,000	2,000
財產損失	50,063	132,315	-82,252
折舊、折耗及攤銷	12,919,497	12,252,973	666,524
收支餘絀	-2,497,157	-4,196,486	1,699,329

臺灣南投地方法院

專戶存款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814,889,041	
			本年度部分		814,889,041	
			01 國庫存款-歲入保管款	352,161,930		
			02 國庫存款-經費代收款及保管款	1,549,948		
			03 302專戶-台灣銀行保管款專戶（50158）	336,384		
			04 303專戶-台灣銀行提存款專戶（50141）	407,143,466		
			05 304專戶-臺灣銀行刑事保證金專戶（50328）	51,470,500		
			13 台灣銀行離職儲金公提專戶（032004229576）	1,113,350		
			14 台灣銀行離職儲金自提專戶（032004229584）	1,113,463		
			總 計		814,889,041	

臺灣南投地方法院

應收帳款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預算性質部分		31,994	
			本年度部分		31,994	
			111 一百一十一年度		31,994	
			0505510200-5 司法規費收入	31,994		
			0505510201-8 民事訴訟費	31,994		
			總 計		31,994	

土地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208,288,534	
			本年度部分		208,288,534	
			總 計		208,288,534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261,058,541	
			本年度部分		261,058,541	
			總 計		261,058,541	

臺灣南投地方法院
累計折舊—房屋建築及設備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110,805,382	
			本年度部分		110,805,382	
			總 計		110,805,382	

臺灣南投地方法院
機械及設備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47,617,190	
			本年度部分		47,617,190	
			預算性質部分		1,119,000	
			本年度部分		1,119,000	
			111		1,119,000	
			一百一十一年度			
			3405510100-4*	1,119,000		
			一般行政			
			總 計		48,736,190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31,645,096	
			本年度部分		31,645,096	
			總 計		31,645,096	

臺灣南投地方法院
交通及運輸設備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16,054,902	
			本年度部分		16,054,902	
			預算性質部分		4,007,165	
			本年度部分		4,007,165	
			111 一百一十一年度		4,007,165	
			3405510100-4* 一般行政	721,800		
			3405511000-5* 審判業務	82,000		
			3405519000-9 一般建築及設備	3,203,365		
			3405519011-5* 交通及運輸設備	3,203,365		
			總 計		20,062,067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10,954,347	
			本年度部分		10,954,347	
			總 計		10,954,347	

臺灣南投地方法院

雜項設備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33,230,652	
			本年度部分		33,230,652	
			預算性質部分		1,055,591	
			本年度部分		1,055,591	
			111 一百一十一年度		1,055,591	
			3405510100-4* 一般行政	379,038		
			3405511000-5* 審判業務	676,553		
			總 計		34,286,243	

臺灣南投地方法院
累計折舊—雜項設備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26,588,547	
			本年度部分		26,588,547	
			總 計		26,588,547	

中華民國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73

臺灣南投地方法院
應付代收款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589,202	
			本年度部分		570,122	
			111 一百一十一年度		570,122	
			01 代扣款項	94,387		
			0101 代扣公保費	51,398		
			0102 代扣勞保費	1,383		
			0104 代扣健保費-職員	6,141		
			0105 代扣健保費-技工工友	32,698		
			0106 代扣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	2,338		
			0111 代扣勞工退休金	429		
			03 其他代收款項	3,600		
			0312 民事強制執行案件員警差旅費	3,600		
			04 消費者債務清理	308,135		
			0401 預納款項	308,135		
			05 家事事件預納費	164,000		
			0501 程序監理人酬金	38,000		
			0502 其他預納款項	126,000		
			以前年度部分		19,080	
			108 一百零八年度		2,870	

臺灣南投地方法院
應付代收款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04 消費者債務清理	2,870		
			0401 預納款項	2,870		
			110 一百一十年度		16,210	
			04 消費者債務清理	16,210		
			0401 預納款項	16,210		
			總 計		589,202	

臺灣南投地方法院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52,431,246	
			本年度部分		52,202,658	
			01 刑事保證金	51,470,500		含以前年度金額合計45,420,000元，其中已逾4年部分(107年度以前)金額合計31,016,000元，仍未能清理之主要原因係案件尚未判決確定，將俟判決確定後辦理發還。
			111 一百一十一年度		732,158	
			03 履約保證金	349,726		
			100067 收入傳票 收到津沙有限公司「111年度科技設備監控業務委外人力勞務採購案」履約保證金(111/1/1~111/12/31) 53160624 津沙有限公司	53,300		
111	01	25				
			100924 收入傳票 收到黃清隆「112年度各類報紙採購案」履約保證金(112/1/1~112/12/31) 1233757 黃清隆	24,696		
111	10	20				
			100950 收入傳票 收到富昱居資產管理有限公司「112年度本院暨南投、埔里簡易庭清潔維護採購案」履約保證金(112/1/1~112/12/31) 25020643 富昱居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124,530		
111	10	28				
			100983 收入傳票 收到甲骨文科技有限公司「112年度刑事審判期日交互詰問法庭錄音委外人力採購案」履約保證金(112/1/1~12/12/31) 69531720 甲骨文科技有限公司	45,200		
111	11	04				

臺灣南投地方法院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11	12	01	101064 收入傳票 收到展昇資訊股份有限公司「112年度電腦及週邊設備維護採購案」履約保證金(112/1/1~112/12/31) 24473422 展昇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102,000			
			05 保固保證金		382,432		
111	04	20	100320 收入傳票 收到維大企業有限公司「無線電收發信機採購案」保固保證金(111/4/15~113/4/14) 86396348 維大企業有限公司	12,450			
111	04	22	100328 收入傳票 收到塔里星室內裝修工程有限公司「國民法官法庭及相關空間裝修工程暨科技設備採購案」保固保證金(111/4/6~114/4/5) 97408790 塔里星室內裝修工程有限公司	255,270			
111	07	27	100673 收入傳票 收到緯竣科技工程有限公司「停車場柵欄管制系統採購案」保固保證金(111/7/18~113/7/17) 16210306 緯竣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5,394			
111	07	29	100681 收入傳票 收到塔里星室內裝修工程有限公司「國民法官親善廁所裝修工程採購案」保固保證金(111/7/26~113/7/25) 97408790 塔里星室內裝修工程有限公司	11,364			
111	08	15	100726 收入傳票 收到昇益陞鋼鋁企業社「司法大廈三樓陽台裝設遮陽格柵財物採購案」保固保證金(111/8/8~113/8/7) 98741577 昇益陞鋼鋁企業社	11,250			
111	08	18	100735 收入傳票 收到昇益陞鋼鋁企業社「111年度本院後門戒護車道改善工程採購案」保固保證金(111/8/15~113/8/14) 98741577 昇益陞鋼鋁企業社	23,228			
111	08	23	100746 收入傳票 收到塔里星室內裝修工程有限公司「國民法官法庭及相關空間裝修工程暨科技設備採購案」保固保證金(111/8/17~114/8/16) 97408790 塔里星室內裝修工程有限公司	11,700			

臺灣南投地方法院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11	12	01	101063 收入傳票 收到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埔里簡 易庭電梯設備更新財物採購案」保固 保證金(111/11/7~113/11/6) 52565062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32,400			
111	12	30	101173 收入傳票 收到道登室內裝修有限公司「南投簡 易庭法官室裝修工程採購案」保固保 證金(111/12/22~113/12/21) 28626321 道登室內裝修有限公司	19,376			
			以前年度部分			228,588	
			108 一百零八年度			26,100	
			05 保固保證金		26,100		
108	12	16	100904 收入傳票 收到中翊科技「108年度臺灣南投地 方法院電腦機房不斷電系統更新暨雙 迴路電源建置案」保固保證金(108. 12.9~113.12.8) 89783723 中翊科技有限公司	26,100			
			109 一百零九年度			62,280	
			05 保固保證金		62,280		
109	02	03	100068 收入傳票 收到東桓科技「108年增設民事執行 處電子多媒體公佈欄財物採購案」保 固保證金(109.1.16~112.1.15) 24603570 東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280			
109	09	28	100739 收入傳票 收到華電聯網「109年度骨幹核心網 路交換器(含網路佈線工程)採購案」 保固保證金(109.9.21~114.9.20) 84778623 華電聯網股份有限公司	54,000			
			110 一百一十年度			140,208	

臺灣南投地方法院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03 履約保證金		52,248		
110	12	30	100978 收入傳票 收到黃清隆「111年度各類報紙採購案」履約保證金(111/1/1~111/12/31)	22,248			
			1233757 黃清隆				
110	12	30	300493 轉帳傳票 收到甲骨文「111年度交互詰問法庭錄音委外轉譯人員勞務採購案」履約保證金(111.1.1~111.12.31)	30,000			
			69531720 甲骨文科技有限公司				
			05 保固保證金		87,960		
110	06	01	100405 收入傳票 收到品寬科技有限公司「臺灣南投地方法院110年度熱顯像溫度感測儀採購案」保固保證金(110/5/21~112/5/20)	4,440			
			42667420 品寬科技有限公司				
110	07	01	100469 收入傳票 收到塔里星室內裝修工程有限公司「保護犯罪被害人用屏蔽設備財物採購案」保固保證金(110/6/22~112/6/21)	9,150			
			97408790 塔里星室內裝修工程有限公司				
110	08	19	100585 收入傳票 收到台灣新光保全股份有限公司南投縣分公司「資訊機房自動偵測滅火系統財物採購案」保固保證金(110/8/12~113/8/11)	8,820			
			27232215 台灣新光保全股份有限公司南投縣分公司				
110	08	19	100586 收入傳票 收到省力機電實業有限公司「臺灣南投地方法院南投簡易庭電梯設備更新財物採購案」保固保證金(110/8/12~112/8/11)	48,300			
			16543471 省力機電實業有限公司				
110	11	16	100840 收入傳票 收到典漢營造有限公司「110年度埔里簡易庭南環路人行道改善工程」保固保證金(110/11/11~113/11/10)	17,250			
			12779378 典漢營造有限公司				

臺灣南投地方法院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總 計		52,431,246	

臺灣南投地方法院 應付保管款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761,868,593	
			本年度部分		761,868,593	
			01 民事強制執行案款	352,063,516		含以前年度金額合計28,214,294元。 (無107年度以前之民事強制執行案款)。 含以前年度金額合計174,805,352元，其中已逾4年部分(107年度以前)金額合計66,861,154元，仍未能清理之主要原因係提存原因尚未消滅致無法清理。
			02 提存款	407,143,466		
			03 贓證物款	30,000		以前年度金額合計20,710元。 (無107年度以前之逾1年以上未兌領支票)。
			07 逾1年以上未兌領支票	404,798		
			21 政務官及約聘僱人員離職儲金公提本金	1,052,854		
			22 政務官及約聘僱人員離職儲金自提本金	1,052,964		
			23 政務官及約聘僱人員離職儲金公提利息	60,496		
			24 政務官及約聘僱人員離職儲金自提利息	60,499		

臺灣南投地方法院
應付保管款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總 計		761,868,593	

臺灣南投
長期投資、固定資產、遞
中華民國

科 目	取得成本 (1)	以前年度累計折舊(耗) /長期投資評價 (2)
長期投資	0	0
土地	208,268,304	0
土地改良物	0	0
房屋建築及設備	260,810,441	-106,248,396
機械及設備	42,338,210	-26,294,719
交通及運輸設備	17,602,511	-12,793,355
雜項設備	33,265,727	-26,601,598
收藏品及傳承資產	0	0
權利	0	0
小 計	562,285,193	-171,938,068
租賃資產	0	0
租賃權益改良	0	0
購建中固定資產	0	0
遞耗資產	0	0
電腦軟體	37,180	0
發展中之無形資產	0	0
其他無形資產	0	0
什項資產	0	0
小 計	37,180	0
合 計	562,322,373	-171,938,068
備註： 1. 本年度成本變動增加數15,092,013元=預算採購增加金額6,181,756元+其他依財產規制移入、受贈或土地依公告地價申報增值等增加金額8,910,257元。 2. 設備及投資預算執行增加金額6,181,756元＝本年度預算執行金額6,181,756元。 3. 預算採購增加金額與設備及投資預算執行增加金額無差異。		

地方法院

耗資產及無形資產變動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成本變動		本年度累計折舊(耗) /長期投資評價變動數 (5)	期末帳面金額 (6)=(1)+(2)+(3)-(4)+(5)
增加數 (3)	減少數 (4)		
0	0	0	0
20,230	0	0	208,288,534
0	0	0	0
248,100	0	-4,556,986	150,253,159
6,582,286	184,306	-5,350,377	17,091,094
5,399,318	2,939,762	1,839,008	9,107,720
2,842,079	1,821,563	13,051	7,697,696
0	0	0	0
0	0	0	0
15,092,013	4,945,631	-8,055,304	392,438,203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4,886	0	22,294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4,886	0	22,294
15,092,013	4,960,517	-8,055,304	392,460,497

臺灣南投地方法院
決算與會計收支對照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預算項目	決算數	調整數	會計收支	會計科目
歲入	70,231,739	366,373,459	436,605,198	收入
	-	366,373,459	366,373,459	公庫撥入數
稅課收入	-	-	-	稅課收入
罰款及賠償收入	2,084,579	-	2,084,579	罰款及賠償收入
規費收入	63,177,670	-	63,177,670	規費收入
財產收入	894,752	-	894,752	財產收益
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	-	-	-	投資收益
捐獻及贈與收入	-	-	-	捐獻及贈與收入
其他收入	4,074,738	-	4,074,738	其他收入
歲出	361,340,558	77,761,797	439,102,355	支出
	-	70,203,194	70,203,194	繳付公庫數
人事費	301,085,948	-	301,085,948	人事支出
業務費	54,022,854	770,799	54,793,653	業務支出
獎補助費	50,000	-	50,000	獎補助支出
設備及投資	6,181,756	-6,181,756	-	
	-	50,063	50,063	財產損失
	-	-	-	投資損失
債務費	-	-	-	利息費用及手續費
	-	12,919,497	12,919,497	折舊、折耗及攤銷
	-	-	-	其他支出
歲計餘絀	-291,108,819	288,611,662	-2,497,157	收支餘絀

備註:

- 1.公庫撥入數調整數366,373,459元係歲出實現數362,111,357元及退還收入款4,262,102元。
- 2.繳付公庫數調整數70,203,194元係歲入實現數合計。
- 3.業務支出調整數770,799元係110年度保留數770,799元。
- 4.設備及投資調整數6,181,756元係本年度購置設備6,181,756元。
- 5.財產損失調整數50,063元係報廢財產之殘值48,491元及辦理電腦軟體減損之殘值1,572元。
- 6.折舊、折耗及攤銷調整數12,919,497元係折舊12,906,183元及攤銷13,314元。

臺灣南投地方法院
現金出納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及 摘 要	金 額
收項	
一、上期結存	900,525,152
(一).專戶存款	900,525,152
二、本期收入	342,572,876
(一).本年度歲入	70,231,739
1.實現數	70,199,745
(1).其他	70,199,745
2.應收數	31,994
(1).其他	31,994
(二).歲入應收數	166,112
1.以前年度轉入實現數	3,449
2.以前年度轉入註銷數	194,657
3.本年度新增應收數(-)	-31,994
(三).應付代收款淨增(減)數	-8,901,636
(四).存入保證金淨增(減)數	-755,462
(五).應付保管款淨增(減)數	-75,979,013
(六).公庫撥入數	366,373,459
1.本年度歲出撥款	361,340,558
2.以前年度歲出撥款	770,799
3.退還以前年度歲入繳庫款	4,262,102
(七).資產負債淨額淨增(減)數	-8,562,323
1.退還以前年度歲入繳庫數(-)	-4,262,102
2.註銷以前年度歲入應收數(-)	-194,657
3.未涉公庫撥入數、繳付公庫數、應收(付)帳款之項目	-4,105,564
(1).財產交易利益(損失)	-50,063
(2).折舊、折耗及攤銷(-)	-12,919,497
(3).其他影響非流動資產之項目	8,863,996
收 項 總 計	1,243,098,028
付項	
一、本期支出	428,208,987
(一).本年度歲出	361,340,558
1.實現數	361,340,558
(1).取得資產(長期投資、固定資產、遞耗資產、無形資產)	6,181,756
(2).其他	355,158,802
(二).歲出保留數	770,799

臺灣南投地方法院
現金出納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及 摘 要	金 額
1.以前年度轉入實現數	770,799
(1).其他	770,799
(三).固定資產淨增(減)數_扣除因公庫撥入數/繳付公庫數/應收(付)帳款增(減)之固定資產	-4,090,678
(四).無形資產淨增(減)數_扣除因公庫撥入數/繳付公庫數/應收(付)帳款增(減)之無形資產	-14,886
(五).繳付公庫數	70,203,194
1.本年度歲入繳庫	70,199,745
2.以前年度歲入繳庫	3,449
二、本期結存	814,889,041
(一).專戶存款	814,889,041
付 項 總 計	1,243,098,028

臺灣南投地方法院
國有財產目錄總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類項目		單位	數量	價值	備註
土地		筆	15	208,288,534	
		公頃	3.290501		
土地改良物		個	0	0	
房屋建築及設備	辦公房屋	棟	7	150,253,159	
		平方公尺	21,222.82		
	宿舍	棟	33		
		平方公尺	4,073.91		
	其他	個	14		
機械及設備		件	920	17,091,094	
交通及運輸設備	船	艘	0	9,107,720	
	飛機	架	0		
	汽(機)車	輛	21		
	其他	件	204		
雜項設備	圖書	冊(套)	0	7,697,696	
	其他	件	957		
有價證券		股	0	0	
權利			0	0	
總 值				392,438,203	

臺灣南投地方法院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壹	總預算部分	
一、	通案決議部分：	
(一)	111 年度總預算案針對各機關所屬通案刪減用途別項目決議如下： 1.減列大陸地區旅費 50%，不得流用。 2.減列國外旅費及出國教育訓練費（不含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5%，除國防部及外交部外，不得流用。 3.減列委辦費（不含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5%。 4.減列房屋建築養護費、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5%。 5.減列軍事裝備及設施 3%。 6.減列一般事務費（不含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5%。 7.減列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 30%。 8.減列設備及投資（不含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及資產作價投資）6%。 9.減列對國內團體之捐助及政府機關間之補助（不含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5%。 10.對地方政府之補助(不含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及一般性補助款)4%。 11.前述三至六項允許在業務費科目範圍內調整。 12.前述九至十項允許在獎補助費科目範圍內調整。 13.若有特殊困難無法依上開原則調整者，可提出其他可刪減項目，經主計總處審核同意後予以代替補足。 14.如總刪減數未達 270 億元(約 1.19%)，另予補足。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針對各機關及所屬統刪項目如下： 1.大陸地區旅費：統刪 50%，其中警政署及所屬、移民署、法務部、司法官學院、廉政署、矯正署及所屬、調查局、觀光局及所屬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2.國外旅費及出國教育訓練費：除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 5%，其中總統府、國家安全會議、外交部、領事事務局、國防部、僑務委員會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3.委辦費：除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 5%，其中總統府、國家安全會議、主計總處、國立故宮博物院、客家委員會及所屬、大陸委員會、立法院、考試院、審計	遵照辦理。

臺灣南投地方法院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部、內政部、營建署及所屬、役政署、建築研究所、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國防部、國防部所屬、財政部、國庫署、體育署、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司法官學院、廉政署、矯正署及所屬、臺灣高等檢察署、交通部、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公路總局及所屬、職業安全衛生署、僑務委員會、畜產試驗所、家畜衛生試驗所、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種苗改良繁殖場、臺南區農業改良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農糧署及所屬、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證券期貨局、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及所屬、海洋保育署、國家海洋研究院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4.房屋建築養護費、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統刪 5%，其中主計總處、公務人力發展學院、國立故宮博物院、國家發展委員會、大陸委員會、立法院、臺灣臺北地方法院、臺灣士林地方法院、臺灣新北地方法院、臺灣臺中地方法院、臺灣雲林地方法院、臺灣嘉義地方法院、臺灣臺南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地方法院、臺灣屏東地方法院、臺灣臺東地方法院、臺灣花蓮地方法院、臺灣澎湖地方法院、福建金門地方法院、監察院、審計部、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新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桃園市審計處、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審計部臺南市審計處、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內政部、營建署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消防署及所屬、移民署、領事事務局、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國防部所屬、國庫署、賦稅署、臺北國稅局、高雄國稅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國有財產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教育部、體育署、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司法官學院、法醫研究所、廉政署、矯正署及所屬、行政執行署及所屬、最高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中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南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高雄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花蓮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智慧財產檢察分署、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臺灣彰化地方檢察署、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	

臺灣南投地方法院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察署、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臺灣澎湖地方檢察署、福建高等檢察署金門檢察分署、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福建連江地方檢察署、調查局、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及所屬、中小企業處、加工出口區管理處及所屬、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運輸研究所、公路總局及所屬、鐵道局及所屬、僑務委員會、原子能委員會、輻射偵測中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家畜衛生試驗所、桃園區農業改良場、臺中區農業改良場、臺南區農業改良場、高雄區農業改良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農糧署及所屬、農田水利署、毒物及化學物質局、環境檢驗所、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證券期貨局、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及所屬、海洋保育署、國家海洋研究院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5.軍事裝備及設施：統刪 3%，其中國防部所屬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6.一般事務費：除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 5%，其中總統府、主計總處、國家發展委員會、公平交易委員會、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大陸委員會、公共工程委員會、立法院、司法院、最高法院、最高行政法院、臺北高等行政法院、臺中高等行政法院、高雄高等行政法院、懲戒法院、法官學院、智慧財產及商業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臺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花蓮分院、臺灣臺北地方法院、臺灣士林地方法院、臺灣新北地方法院、臺灣桃園地方法院、臺灣新竹地方法院、臺灣苗栗地方法院、臺灣臺中地方法院、臺灣南投地方法院、臺灣彰化地方法院、臺灣雲林地方法院、臺灣嘉義地方法院、臺灣臺南地方法院、臺灣橋頭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地方法院、臺灣屏東地方法院、臺灣臺東地方法院、臺灣花蓮地方法院、臺灣宜蘭地方法院、臺灣基隆地方法院、臺灣澎湖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少年及家事法院、福建高等法院金門分院、福建金門地方法院、福建連江地方法院、考試院、銓敘部、審計部、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新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桃園市審計處、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審計部臺南市審	

臺灣南投地方法院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決 議 項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計處、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營建署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中央警察大學、消防署及所屬、役政署、移民署、空中勤務總隊、外交部、國防部、國防部所屬、財政部、國庫署、臺北國稅局、高雄國稅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中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國有財產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司法官學院、法醫研究所、廉政署、矯正署及所屬、行政執行署及所屬、最高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中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南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高雄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花蓮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智慧財產檢察分署、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臺灣彰化地方檢察署、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臺灣澎湖地方檢察署、福建高等檢察署金門檢察分署、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福建連江地方檢察署、調查局、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及所屬、中小企業處、加工出口區管理處及所屬、中央地質調查所、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公路總局及所屬、鐵道局及所屬、原子能委員會、輻射偵測中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家畜衛生試驗所、臺南區農業改良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農業金融局、農糧署及所屬、農田水利署、中央健康保險署、毒物及化學物質局、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銀行局、證券期貨局、保險局、檢查局、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及所屬、海洋保育署、國家海洋研究院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7.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除農業委員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不刪外；總統府主管、國立故宮博物院、檔案管理局、原住民族文化發展中心、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促進轉型正義委員會、不當黨產處	

臺灣南投地方法院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理委員會、考試院主管、勞動部主管、原子能委員會主管、環境保護署主管、科技部主管、海洋委員會主管、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主管統刪 5%；行政院、主計總處、國家發展委員會、原住民族委員會、大陸委員會、內政部主管、財政部主管、法務部主管、僑務委員會主管統刪 28%；司法院主管統刪 30%；客家委員會及所屬、外交部主管、國防部主管、教育部主管、經濟部主管、交通部主管、農業委員會主管(不含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衛生福利部主管(不含疾病管制署)、文化部主管統刪 35%。 8.設備及投資：除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及資產作價投資不刪外，其餘統刪 6%，其中大陸委員會、立法院、司法院、最高法院、最高行政法院、臺北高等行政法院、臺中高等行政法院、高雄高等行政法院、懲戒法院、法官學院、智慧財產及商業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臺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花蓮分院、臺灣士林地方法院、臺灣新北地方法院、臺灣桃園地方法院、臺灣新竹地方法院、臺灣苗栗地方法院、臺灣臺中地方法院、臺灣南投地方法院、臺灣彰化地方法院、臺灣雲林地方法院、臺灣嘉義地方法院、臺灣臺南地方法院、臺灣橋頭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地方法院、臺灣屏東地方法院、臺灣臺東地方法院、臺灣花蓮地方法院、臺灣宜蘭地方法院、臺灣基隆地方法院、臺灣澎湖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少年及家事法院、福建高等法院金門分院、福建金門地方法院、福建連江地方法院、監察院、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新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桃園市審計處、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審計部臺南市審計處、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役政署、建築研究所、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財政部、國庫署、賦稅署、臺北國稅局、南區國稅局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司法官學院、法醫研究所、廉政署、最高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中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南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高雄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花蓮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智慧財產檢察分署、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臺灣雲	

臺灣南投地方法院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林地方檢察署、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臺灣澎湖地方檢察署、福建高等檢察署金門檢察分署、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福建連江地方檢察署、調查局、經濟部、工業局、標準檢驗局及所屬、中小企業處、加工出口區管理處及所屬、交通部、勞動部、農業委員會、農糧署及所屬、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國家海洋研究院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9.對國內團體之捐助及政府機關間之補助：除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 5%，其中客家委員會及所屬、大陸委員會、內政部、營建署及所屬、消防署及所屬、體育署、標準檢驗局及所屬、交通部、觀光局及所屬、公路總局及所屬、核能研究所、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環境保護署、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10.對地方政府之補助：除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及一般性補助款不刪外，其餘統刪 4%，其中役政署、教育部、公路總局及所屬、鐵道局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二)	有鑑於網路社群媒體具有快速傳播特性，各行政機關陸續採取新媒體經營與運用，直接與社會大眾溝通政策及宣導。近年來政府時有挾龐大預算資源於網路社群平台進行非廣告形式宣傳與澄清之情事，立法院遂於 110 年三讀通過修正預算法第 62 條之 1 條文，目的為將政府於四大媒體（平面媒體、廣播媒體、網路媒體及電視媒體）執行政策宣導時，也能同時納入預算法的規範。行政院主計總處於修法通過後，雖於預算書中增設宣導經費專屬預算科目，並新增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經費彙計表，然卻將宣導方式限定為於四大媒體所辦理，過去各機關辦理活動、說明會、園遊會或發放各式宣導品之方式，不再納入政策宣導規範。爰此，為利立法院能明確掌握各機關編列政策宣導之實際預算，要求行政院主計總處：1.各機關辦理活動、說明會、園遊會或發放各式宣導品等，應明確揭示辦理或贊助機關	遵照辦理。

臺灣南投地方法院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名稱，以避免產生置入性行銷之疑慮。2.各機關於四大媒體上處理政策及業務宣導之相關工作者（即小編人力），以委外或勞務承攬方式辦理之經費，應納入政策及業務宣導費彙計表表達，以利預算之呈現。	
(三)	111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歲出編列2兆2,621億元，其中依法律義務必須編列之支出1兆5,262億元，占歲出總額之67.47%，比重近七成，且111年度較110年度增加129.76億元，對歲出結構與其他新興計畫額度有重大關聯性，因分散於各機關預算內，並未於總預算案總說明及主要附表列表揭露，如直接於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說明附中列表揭露，將使歲出資訊更公開透明，且立法院審議107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時曾作成通案決議(十三)：「……行政院所稱依法律義務之支出，……，應明確界定歸屬該項支出之定義範疇，並於各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中詳實彙核列表揭露其項目、金額與依據，以利審議。」行政院應於112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中列明法律義務支出之項目、金額、預算編列機關、依據等資料，俾利預算審議之參考。	屬行政院主計總處應辦事項。
(四)	111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修正案預計自111年1月1日起調增軍公教人員待遇4%，係依行政院110年10月28日發布「蘇揆：與全民共享經濟成果亦盼帶動民間企業調薪」新聞稿說明略以：「……在臺灣經濟創11年來新高且稅收增加的情況下，為了讓全民共享經濟成長的果實，因此政院今天通過自明（111）年1月1日起，全體軍公教人員調薪4%，是25年來最高調幅，希望藉此進一步帶動民間企業調薪。」惟前一次（107年度）軍公教人員調薪3%，竟發生高階公務人員調薪高達7%。茲為確保基層軍公教人員調薪4%，111年度軍公教人員調薪應一律採調薪4%。	屬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應辦事項。
(五)	依照立法院110年12月24日各黨團朝野協商的共識，各黨團同意111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公務預算部分)，至遲於111年1月28日以前完成三讀程序，並不提出復議。而111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中，其中包含調整軍公教人員薪資待遇(中央政府部分163億元)、受雇勞工育嬰留職停薪津貼加給補助(47.89億元)、辦理產檢假薪資補助(3.62億元)等新增計畫，因總預算案三讀日期與春節連續假期相當接近，請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行政院主計總處、財政部國庫署及相關部會，預先各自主管法規及行政作業提前準備(例如：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中央政府總預算統籌科目經費核定	屬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行政院主計總處、勞動部及財政部應辦事項。

臺灣南投地方法院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動支數額通知單及各機關付款憑單等)，以利各項發放作業順利。	
(六)	2020東京奧運我國代表團於110年7月19日搭中華航空公司包機出國，選手被安排搭經濟艙，相關行政人員卻搭乘商務艙，引發國人譁然。依現行國外出差旅費報支要點規定，部長級人員、特使，得乘坐頭等座（艙）位。次長級人員、大使、駐外代表、公使、其他特任（派）人員、簡任第十二職等以上領有各該職等全額主管加給人員，得乘坐商務或相當之座（艙）位。但次長級人員負有外交任務代表政府出訪或參加重要國際會議，得乘坐頭等座（艙）位。其餘人員乘坐經濟（標準）座（艙）位。鑑於國家財政困窘，行政院應鼓勵公務人員應以身作則，本節約原則之支用經費，爰應請行政院於1個月內就搭乘旅途遠近，及實際情形檢討現行國外出差旅費報支要點規定，以符社會之期待。	屬行政院主計總處應辦事項。
(七)	有鑑於農藥生產及使用，所衍生環境汙染及農藥殘留諸多問題，嚴重威脅生態環境與人類健康，聯合國於2017年1月24日發表食物權問題特別報告（Report of the Special Rapporteur on the right to food），報告中強調免於農藥毒害，為人類應有之基本人權，並將之列入第34屆人權理事會議議程。指出農藥長期累積之毒素，使得罹患癌症、阿茲海默症、帕金森氏症、內分泌失調、發展失調、基因突變及不孕症等人數與日俱增，世界各國因應減少農藥危害趨勢，紛紛提出相關政策，如歐盟提出為達到農藥永續使用架構（2009/128/EC）指令，要求會員國設置量化目標、對象、方法、時間表、指標等，惟農藥造成環境毒性影響及食物飲水殘留等，與國人健康息息相關，影響甚鉅，爰此，行政院應督導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衛生福利部、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等相關單位正視並整合有關農藥管理制度等跨部會相關系統管理與監測作為及權責分工業務等精進方案，並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相關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屬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衛生福利部及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應辦事項。
(八)	根據內政部警政署統計，除110年度因為疫情影響外，自106年度起，全國毒品查獲件數、嫌疑犯人數看似減少，但毒品查獲重量卻大幅成長，且居高不下，顯見毒品交易情形日益嚴重。又加上近年來加密虛擬貨幣興起且種類繁多，各有不同的特性，以致於被不法人士拿來做為吸金、毒品交易的支付工具。例如：泰達幣（Tether）又稱USDT，其特性為每一元泰達幣都有一美元擔保，亦即擁有多少泰達幣等同有同	屬法務部應辦事項。

臺灣南投地方法院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決 議 項 次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價位美元，犯罪者利用此一特性，再透過幣託中心交易虛擬貨幣，即可完成鉅額毒品買賣。由於在幣託中心透過人頭帳戶分多層轉出，即便調查人員也無法完整查出最終的主嫌，許多被利用來做毒品交易的年輕人，被捕落網後雖配合調查供出案情以求減刑，但往往到判決書下來時已被處以私刑失去生命。爰此，請行政院指示相關部會就毒品交易利用上述新興犯罪模式，拿出有效防制作為及加強相關法律規範，並由法務部於6個月內向立法院提出相關進度檢討書面報告。 單位：件、人、公克 <table><tr><th></th><th>全國查獲件數</th><th>全國嫌疑犯人數</th><th>全國查獲重量(公克)</th></tr><tr><td>106 年度</td><td>58,515</td><td>62,644</td><td>9,685,469</td></tr><tr><td>107 年度</td><td>55,480</td><td>59,106</td><td>20,596,643</td></tr><tr><td>108 年度</td><td>47,035</td><td>49,131</td><td>15,929,366</td></tr><tr><td>109 年度</td><td>45,489</td><td>47,779</td><td>13,305,709</td></tr><tr><td>110 年度</td><td>38,827</td><td>41,292</td><td>8,283,280</td></tr></table> 資料來源：內政部警政署		全國查獲件數	全國嫌疑犯人數	全國查獲重量(公克)	106 年度	58,515	62,644	9,685,469	107 年度	55,480	59,106	20,596,643	108 年度	47,035	49,131	15,929,366	109 年度	45,489	47,779	13,305,709	110 年度	38,827	41,292	8,283,280	
	全國查獲件數	全國嫌疑犯人數	全國查獲重量(公克)																							
106 年度	58,515	62,644	9,685,469																							
107 年度	55,480	59,106	20,596,643																							
108 年度	47,035	49,131	15,929,366																							
109 年度	45,489	47,779	13,305,709																							
110 年度	38,827	41,292	8,283,280																							
(九)	全球加密貨幣總市值已達2至3兆美元，從2009年出現比特幣至今，各類加密貨幣種類眾多可達上千種，然我國至今對於加密貨幣的定義和管理過於保守，僅僅只是洗錢防制法中，將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為虛擬資產服務業的防洗錢事務的主管機關，而涉及其他業務相關部分（例如發展及交易糾紛），仍然模糊不清。且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對於國內設置多少比特幣ATM？是否有法源可以管理？均無法即時掌握。顯見，我國對於加密貨幣的發展及運用，已經大幅落後國際腳步，但終究得面對新興金融帶來的挑戰。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對虛擬通貨洗錢防制面所作之因應作為，雖已於110年6月30日發布虛擬通貨平台及交易業務事業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辦法，並將透過現地及非現地查核，督促本事業落實執行相關措施，惟鑑於虛擬通貨市場之發展迅速，請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持續關注國際間對虛擬通貨及其衍生性商品採行之相關監理規範，適時採取相關因應措施，以保護投資人/消費者權益。	屬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應辦事項。																								
(十)	依照財政紀律法所授權訂定的稅式支出評估作業辦法規定，相關法律案送立法院審議前，行政院必須審查通過稅式支出評估，並且業務主管機關必須將稅式支出評估報告及公聽會會議紀錄送交立法院財政委員會及相關委員會，業務主	配合辦理。																								

臺灣南投地方法院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管機關屢次未依照前開辦法將相關資料與法案併送交立法院（例如延長當沖降稅的證券交易稅條例），也未同時將評估報告登載於機關網站，無視法令規定，亦不理會立法院長期以來決議的要求。爰此，要求行政院各部會提出涉及租稅減免的法案送立法院審查時，除應確實依照稅式支出評估作業辦法規定外，同時應將相關稅式支出評估報告併同修正草案送立法院備查。	
(十一)	為合理監督國營事業捐贈支出，爰要求行政院所屬相關部會主管之國營事業，比照公開發行公司、財團法人等管理機制，應於1個月內公布其過去5年（106至110年）之所有捐贈明細，並自111年度起，每季公布捐贈明細，以昭公信，並提升治理效能。	司法院及所屬各機關無主管國營事業，爰無須辦事項。
(十二)	中央政府轉投資公私合營事業家數眾多，中央各主管部會派任或推薦至各該事業之董事長、總經理薪資規範，係由各主管部會訂定之，惟各部會所訂該等人員薪資標準規範規定，其中當年度其所支領之非固定收入（如房屋津貼、績效獎金及其他各項獎金等）總額不得超過固定收入（即月支薪俸、主管加給合計）總額，超過部分一律解繳國庫或繳作投資事業之收益。有鑑於行政院業自78年度起取消公務人員房屋津貼，立法院審議103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決議略以，自104年度起，各財團法人除應比照公務人員取消交通補助費外，亦不得再發放高層主管之房屋津貼。爰此，中央各主管部會應立即修正派任或推薦至各該事業之董事長、總經理薪資標準規範，並取消違法津貼。	司法院及所屬各機關無主管國營事業，爰無須辦事項。
(十三)	政府轉投資事業107年底至109年底，分別為164家、164家及175家，期末實際總投資金額1兆652億5,518萬餘元、1兆2,871億3,722萬餘元及1兆6,498億3,334萬餘元，其中21家轉投資公司連續虧損達3年以上，依立法院預算中心109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整體評估報告指出，檢視投資目的達成度之揭露狀況，部分投資機關僅分析虧損原因，部分係說明現行處置狀況，部分則未備註分析，且中央政府特種基金參加民營事業投資管理要點第11條規定：「各基金參加民營事業投資所營事業目標無法達成，或連續3年虧損情況無法改善，應詳加評估檢討，報由主管機關核處。」鑑於政府轉投資家數及數額近年度皆趨增，轉投資事業連續虧損達3年以上者高達21家，為保障政府權益，行政院應督促各投資機關除於投資前宜妥為評估目的、效益、回收年限及發展目	司法院及所屬各機關無轉投資事業，爰無須辦事項。

臺灣南投地方法院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標等事項，並確實檢討投資政策及檢視投資目的之達成情形，以評估繼續持有或退場撤回資金，以達到政府監督效果，爰請行政院督導相關主管機關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相關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十四)	預算法第41條第3項規定，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每年應由各該主管機關就以前年度投資或捐助之效益評估，併入決算辦理。109年度總決算編製要點規定，各主管機關須於主管決算編製主管機關對各部門捐助財團法人之效益評估表。且政府資訊公開法第7條第1項第6款規定，政府機關除依法限制公開或不予提供者外，應主動公開預算及決算書。惟依立法院預算中心109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整體評估報告指出，108及109年度中央政府各主管機關之單位決算及主管決算之公開情形，各主管機關均有公開單位決算；惟主管決算部分，僅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衛生福利部、文化部、科技部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等5個主管機關公開，多數主管機關則未依法公開，致民眾難以知悉主管機關對各部門捐助財團法人之效益評估情形，爰此，行政院應立即依政府資訊公開法規定各主管機關自110年度起主動公開主管決算。	遵照辦理。
(十五)	有鑑於衛生福利部所實施之春節檢疫措施專案，實施迄今已發生數起防疫旅館群聚案件，極有可能造成台灣下一波民眾感染的破口，爰要求衛生福利部應會同交通部訂立防疫旅館之各項標準作業程序，並責成各縣市政府進行督導查核，將查核結果每月定期公布。	屬衛生福利部及交通部應辦事項。
二、	分組審查決議部分：	
	行政院主計總處涉及司法院暨所屬各機關應辦部分：	
(十六)	政府預算編列及嗣後執行效率，事涉政府施政良窳，與政府財政效益是否良好？行政院主計總處是政府預算編列與預算執行之主管機關，爰要求行政院主計總處督導中央政府各機關會計人員依法行政，職務執行如有不忠或不法情事，請依法查處。	遵照辦理。
貳	總決算部分	
	109年度決算依決算法第28條第1項規定視同審議通過，無決議應辦理事項。	

主辦會計人員：吳淑芬



機關長官：王邁揚

